

永春县河长制工作简报

第 08 期（总第 73 期）



扫一扫二维码，
关注河长制微信公众号

永春县河长制办公室 编

联系电话：0595-36689909

投稿邮箱：ycxhzb@163.com

2023 年 08 月 26 日

【综合信息】

全县河湖长制工作年中部署推进会召开

8 月 15 日，全县河湖长制工作年中部署推进会召开。会议由县河长办主任、县水利局局长郑东生主持，县政府分管副县长周伯祥出席会议，全县各乡镇河长办主任参加会议。



会上，县河长办主任、县水利局局长郑东生通报了上半年全县河湖长制工作情况及存在问题，并就下阶段进行具体部署：

一要全力推动水质稳中有进。要严格落实省、市、县各级水质提升工作要求，进一步调查摸排整改污染源，不留死角、不留空白，确保全县各流域，特别是 49 个交接断面的水质整体趋势向好，达到考核标准。二是扎实开展督查问题整改。要对照今年以来省、市暗访通报问题，坚决按照时限要求整改到位，避免反弹；未被暗访督查到的乡镇要举一反三、对标找差，对类似问题开展自查自纠，

切实管好自己的“责任田”。三是抓紧抓实各项常规工作。坚持开展河湖长制“七个比”活动，持续推进“清四乱”常态化，抓紧抓实日常巡查、协调处理、责任落实、联动发动等各类基础工作，全面发挥河长办职能，落实河长、河道专管员职责，全力推动本年度河湖长制工作高质量完成。

县政府副县长周伯祥强调：当前是奋战三季度、决胜全年度的关键时刻，大家务必提升工作紧迫感和责任感，聚焦上半年存在的各类问题短板，狠抓关键环节，精准施策、全力整改，全面补缺补漏；要紧盯年度考核目标任务，提振工作状态，逐一对照推进，强化联动协作，抓好责任落实，以扎实、有力的工作成效冲刺下半年，确保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县河长办动态】

全国首个生态日：共护绿水青山，共建生态永春

2023年8月15日，是“全国首个生态日”，主题是“绿水青山



山就是金山银山”。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凝聚县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合力，我县多部门联合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一是开展“法护清源，

绿美相伴”主题活动。由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永春县人民法院、永春县河长办联合举办，围绕晋江源保护，通过召开联席会议、开展普法宣传、巡河巡山等方式，强化法院与河长办的联动协作，深

化“司法护源”的切入点、落脚点。二是“巡河巡山，生态同行”主题活动。永春生态环境局、县河长办、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公安局县林业局、县水利局等多个部门联合，到桃溪东平段及大鹏山开展巡河巡山活动，并就相关治理保护工作进行交流探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共护山青水美。

“河检联动”常态化，“检力护航”河湖美

为进一步发挥“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作用，加强河湖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治理，8月29日，县河长办联合县人民检察院针对河湖突出问题开展巡查督导。督导组对上级通报的有关“四乱”、卫星遥感图斑等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并对照水质问题，实地查看了污水处理设施管网、生猪养殖场等污水处理收集情况，就进一步加强河流保护管理、强化水污染防治等提出建议。



【乡镇动态】

下洋镇：落实河湖警长制，共护河湖生态美

近年来，下洋镇聚焦河湖水域秩序整治、涉河涉水违法行为打击，积极开展“河长+警长”联合行动，以公安力量促进河湖管理保护。一是联合开展巡河护河活动，通过实地查看河道环境，及时发现问题，促进问题解决。累计开展联合巡河17次，发现解决问

题 4 个。二是联合开展“护河爱水 净化水质”水源地保护专项行动，强化对曲斗水库、下洋流域违法钓鱼、电鱼、炸鱼等行为的查处。累计出动 23 人，现场查处水源地钓鱼 1 起、电鱼行为 2 起，并对违法钓鱼者进行警告教育。

桃城镇：老兵护河队，退役不褪色

8 月 1 日，正值“八一”建军节，桃城镇聚焦辖区水域巡查整治工作，组织“老兵护河队”，对辖区内河道和环境卫生进行“拉网式”排查整治，对河道杂草垃圾、枯烂树枝等进行彻底清理。本次活动，共清理垃圾 6 吨，处理河道隐患 8 处。从“保卫祖国”到“守护河湖”，老兵们用另一种方式继续奉献、发光发热，展现了“穿上军装是保卫者，脱下军装是建设者”的精神风貌。



【简讯】

- 1、《永春的河：流淌着文化的诗》在中国水利报专版刊发。
- 2、我县《“三个一”模式高质量推动乡镇河长办建设》在全省河湖长制工作业务培训班上作典型交流。
- 3、《永春县桃城镇：最小治水单元的乡村振兴小曲》在泉州晚报刊发。

投稿邮箱：ycxhzb@163.com

传真：0595-36689908